



因有一恩手—— 平凡人的不平凡呼召

彭書睿

跨文化工作者

在日日為工作的忙碌壓得喘不過氣的時候，我回頭看一看自己的兩個肩膀。看看那肩胛骨突起的地方，是不是還有兩張翅膀？（蔣勳「夢想孤獨」）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二日晚上八點，我在飛往南非開普敦（Cape Town, South Africa）的班機上，這個時刻我在南中國海上方將近一萬二千多公尺的高空，以時速八百八十七公里的速度飛行。窗外一片漆黑，在這麼稀薄的大氣當中，零下五十五度。身為一個永遠在經濟艙的乘客，新航的旅行體驗，一向令人激賞。入味的香蒜醬煎魚，配上餐後的莎當妮（Chardonnay）白酒，耳機調整到輕爵士頻道。這是簡單的幸福。客艙的頂燈在空服員收拾餐具過後暗下來，從置物櫃拿下手提的行李，在孤單卻堅定的閱讀燈下，輕輕地開啟那臺陪伴了我將近四年的宏碁手提個人電腦。它的左後側機殼因為多次旅行的顛簸而龜裂，好幾個底座的螺絲也早已不知去向。我點選了這篇文章檔案，重新的面對自己的過去、現在還有可能的未來。

就在四天前的星期五，我離開服務超過兩年的世界展望會。自從二〇〇八年結束五年的福音船宣教之行返臺之後，我都在這



裡工作、服侍，負責東部非洲的轉型性發展計劃，還有糧荒的人道救援協調工作。有著固定的收入，工作的環境在新穎整潔的嶄新辦公大樓，服務的機構是臺灣最有知名度的非營利組織之一，整年度我所要規劃的預算，高達兩百八十萬美金的援助款，影響超過數十萬人的生計（包括受益人和他們的社區）。我有著固定的海外出差機會，與專業盡職的團隊同事，和所有勞基法保障的假日、保險，和福利。這一切，都暫時要告一個段落。在一般人看來，是我自己做出不是很週延的選擇。

這一刻的我，對未來有著太多的不確定性。

前一個星期的教會主日，主題是圍繞著亞伯拉罕，我也相信這是神要我在這個關鍵的時刻聽到的信息。神揀選亞伯拉罕，帶領他到「應許之地」的時候，他已經七十五歲，那個時候他還叫「亞伯蘭」，意思是「他被高舉，正如他的父親一樣」（應該身負很大的壓力）。他還沒有孩子，神的應許「成為大國」、「地上的萬族必因你得福」，甚至後來命名他「亞伯拉罕」（多國之父）聽起來刺耳並且不切實際；更慘的是，在他有生之年那個應許之地仍然遙不可及，不知道幾個世代之後，約書亞才帶領著百萬流離失所的猶大人進入迦南。

雖然，我們今天可以知道故事最後的發展是美好的見證。但在那個當下，那個怯懦的傢伙，也沒那樣的承擔。老是說老婆只



是乾妹妹，還去討小老婆然後把人家趕出家門。

「耶穌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嗎？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收割的人得工價，積蓄五穀到永生，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約四34~36）

常捫心自問，我是否真的在我的崗位上是忠心良善的好僕人、好管家？還是不時因為各種環境的限制感受沮喪、無力，倦勤？在這裡我是否能善用神所賞賜的恩賜，做光做鹽去發揮最多的影響力？是否這個專注在行政財務專案管理書面作業的專案助理督導職分，是我一生的聖召，我的馬其頓？我不禁要問神，這是甚麼意思呢？現在再一次的站在人生的交叉路口，我和妻子憶紘已經是一個團隊，而來自神的呼召是愈來愈清晰。

在宣教工場經歷過五年的信心之旅，又在基督教人道機構服務兩年的時間，我回頭檢視當時的蒙召經歷，似乎是模糊的記憶，卻又有重新審視的必要。

一切，要回溯到，比蒙召更遠的過去，神在我人生一開始就有的刻記。

一九七六年我出生的時候，爸媽才二十五歲不到，加入校園



福音團契全職已經將近有兩年的時間。日後他們常常拿出來跟別人提起，我是多麼的難產，當初身軀多麼的羸弱，又是讓媽媽吃了多少的苦頭。今年我三十五歲，身體魁壯，幾乎不曾生過大病。當年那個兩千多克的小男嬰，今天已經長大成家，即將成為爸爸，難以想像，小時候父母的掙扎和擔心。

身為全職傳道人的孩子，從小在校園團契的大家庭裡成長，是我的祝福，也是我的包袱。兒時記憶就是環繞著各式各樣的營會，和來來去去的大哥哥大姊姊的身影。我記得不斷地搬家，有的時候是從一個城市到另一個城市（校園同工會輪調），有的時候就是在同一個城市裡，從舊家搬到新的「舊家」。而印象當中，我們家最大件的「家具」就是一箱又一箱的書籍，還有我們的照片，一本又一本歸檔好的照片。

年幼的我和弟弟當然不了解為甚麼要從一個地方搬到另一個陌生的環境和學校，也許父母曾有試著用對大人說話的方式與我們溝通，然而，孩子能體驗的世界，透過小小的眼睛所看到的，小小的理解力能吸收的畢竟還是有限。我們不會真正的認識甚麼叫做「信心生活」，我們不會每一次都開開心心的離開熟悉的同學和鄰居，然後張開雙臂去迎接新的生活環境，我們不一定會覺得每一個當下都是值得珍惜的片段，是神所賞賜的禮物。但是，因為樂觀的個性，我還是一個懂得調整面具、看人臉色的孩子；更重要的，傻不愣咚卻又自我形象良好的我，一直試著盡責的做



一個哥哥的角色。總是告訴老弟，不要怕，我罩著。當然，事實不總是那麼一回事。這個小男孩很早就學會了假裝堅強。

中學之後，我們家終於在現在住的這幢位於臺北縣市交界處中正橋旁的老公寓落腳。但那也是漸漸長大的我，不喜歡自己的開始。當一個進入青春期的少年，發覺從前某一個階段比現狀更值得回憶，以前待過的某一個社區有更舒適的環境，某個階段的我們家比現在要寬廣，還有，我以前的那些朋友們，都死到哪裡去了？我們的身體，定了下來，但是進入青春期開始騷動的心，開始懷念過去。我不知道，那就叫做長不大，我不知道，心裡的彼得·潘（Peter Pan）仍然盤據著回憶的寶地。

一同長大的校園第二代小朋友當中，好幾位陸陸續續隨著父母服侍領域的轉移或是出國做神學裝備而離開臺灣。同輩的孩子們，走上不一樣的道路，是神的安排，也是人生的必然。當我每天和緊抱著講義和課本的學生們擠著262公車，浩浩蕩蕩的經過臺北市的精華地段，在太平洋的另一端，也許我的朋友們正走進一間充滿不同膚色新同學的教室，他們所要承載的敵意和惶恐，應該不會比我在段考、模擬考、期末考交織著濕熱臭汗的壓力要來的輕省。但是，事實就是，我們都這樣長大了。殺不死我們的，只為讓我們更堅強（是這麼說的嗎？）。我清楚的記得那個公車永遠散不去的柴油味兒，每天上午、中午、晚上用力的洗臉想拯救青春痘佔據的面頰，抱著一捧廉價的花束等在喜歡的女生必經



的公車站牌下一個晚上，半夜偷溜出門試著自己騎摩托車在路上的興奮罪惡感。

全職服侍、大使命、宣教、救贖的計劃、神的心腸、國度的眼光，都離我好遠好遠。每個星期，我去參加人數少得可憐的學校團契，唱著沒有生氣的詩歌，每到了有吃有玩的福音茶會和聯誼活動，身為同工幹部的我們難得想到要拉自己的同學來參與，只有在這樣的時刻有些相對比較誘人的動機。當然，反過來想想，如果別人邀請我去類似團契的詭異社團，我會欣然應邀嗎？會去才有鬼。每個寒假暑假，都有一個又一個的營會，門徒營、福音營、青春體驗營、生命成長營、野外挑戰營、服務體驗營，想得到的想不到的都有，但從活動內容和參與的面孔的相似度來說，對一個從小在這圈子裡長大的孩子是騙不了人的把戲。

我的教會位於臺北市最有文化氣息的南海學園區，回到了臺北定居的我們，也沒有別的選擇，就從主日學開始。這間傳統的弟兄會背景的教會，一直到今天都還有許多很帶種的堅持，譬如姊妹蒙頭等等，當然也造成了日後內部路線的衝突；當然，這種老梗，在世界各地的教會都有，只不過井底之蛙的高中生哪知道這麼多。不過這一切就在我升上高中時，高中團契卻完全消失之後變得詭異而且真實。教會的分裂，讓身為基督教機構全職傳道人的父母也必須選擇，更不用說無所適從的第二代。我學會了完全的做不一樣的人，在一週之內過不一樣的人生。星期一到星期



五往返在學校、補習班和家裡的床之間，不快樂的被大環境的競爭拖著走；星期六、星期日就是在教會的團契和聚會當中假裝自己仍然在乎。

上了大學以後，升學壓力減少，但多采多姿的學校生活和教會的兩條岔路，仍然沒有太大的交集。東吳大學是一個屬衛理公會成立的學校，由於住在學校附近，參加團契之餘，有兩年的時間主日我都在學校內的安素堂聚會，還有一陣子帶領詩班，大學最後一年，因著朋友的關係，來到位於天母的中國佈道會感恩堂。不同的教會，有不同性格的牧者在牧養不同社群文化的群體，當然也有不同的儀式、框架和學習，會影響到我個人信仰的質量。我感謝神，在年輕的時候，就經歷過這些，當然也代表著，自然而然對於教條主義的批判眼光。

二〇〇〇年剛服完兵役，我就在一個環境很好的網絡公司上班。然而，從工作挑戰中也認識到社會現實和自己的不足，我開始思考甚麼路才是「神所喜悅的道路」。離職後，我買了一張機票，就自以為瀟灑的出國流浪，一方面想藉著認識世界來發現自己，另一方面，就如同約拿一樣，我想躲避那從心裡來的呼召。回到臺灣的生活常軌後，在繼續進修或尋求工作的過程中，神引導我走一條意想不到的路。

在第八屆青年宣道大會中，我義務擔任大會講員的招待，這



卻是我人生的轉捩點。講員就是當時國際學生團契總幹事，目前擔任洛桑運動國際總幹事的林賽·布朗（Lindsay Brown）弟兄，他離開前，問了我一句話：「你聽過忠僕號嗎？」原來他在約三十年前也曾在最早的福音船「真道號」上服侍過一年。他就是希望像我這樣的青年人能出去體驗、成長、受挫，如同他當年一般。簡單的一句問話，卻是一個嚴肅的挑戰。我的宣教之路，就從那一刻起開始了旅程。

* * * *

一九一七年四月七日有一個男娃娃出生於歐洲的瑞士（Switzerland），他和其他當年出生的娃兒都一樣，在歐陸第一次世界大戰戰火交織的當下，來到這個世界。就算他成長在中立國的瑞士，或是他的家族名為「雅各」（Jakob），都不能改變整個世界對未來的恐懼，或是預言他將成為甚麼樣子的人，成就甚麼大事。這個戰火下出身的男孩子錫質平（Fr. Hilber Jakob），後來成為神父，加入白冷會。一九五三年二次大戰後，從瑞士輾轉來到臺灣臺東。一九六〇年在臺灣後山的這塊土地上，創設由歐洲師資注入活力的東工高中。一九六三年，協助聖母醫療傳教會愛爾蘭修會建立臺東聖母醫院。一九八二年在瑞士募款的時候，得知自己罹患腎臟癌，決定回到「自己的故鄉臺東」。一九八五年死於臺東，被埋在排灣族頭目的祖墳地。



我不知道，是甚麼聲音告訴他要在世界地圖的這麼多國家和島嶼當中，做出他一生奉獻禾場的決定。是不是像耶利米小時候聽到：「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我只知道，神使用了他造福了許多原本與他毫不相關的人，影響了許多生命，並被尊為頭目。我從不同的資料閱讀到他留在臺灣的吉光片羽，才發覺在臺灣奉獻一生的這個人，我卻對他一無所知。我相信，還有更多的神的僕人就是如此的事奉。

沒有超自然的神召，沒有蓄意的栽培，我只是一個平凡的人，生長在無奈的社會價值體系和教育升學框架之下，沒有超級大教會或是密集的小組門訓滋養我從小到大的靈命，那我也可以成為神所使用的器皿嗎？

答案，也在給耶利米同樣的一個章節，當耶利米找個理由說：「主耶和華啊，我不知怎樣說，因為我是年幼的。」聽起來就像是每個你我最好的推辭說法。年幼可以是十歲，可以是三十歲，可以是五十歲；年幼可以解釋為，我還沒有足夠的神學學位，我不知道天高地厚，我不是誰誰誰的孩子，我的奉獻信心不夠，我還沒有結婚成家，或是，我膽怯。耶和華對耶利米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而且「我吩咐你說甚麼話，你都要說。」不是因為我有甚麼能耐，而是因為祂的同在。「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



你。這是耶和華說的。」過去的幾年，我，一個普通的板凳基督徒，就憑著這句話走遍了許多人無法夢想的千山萬水。

當主耶穌對西門和安得烈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可沒有給他們工作大綱，祂沒有先說：「我們將會醫病、趕鬼、戶外佈道、和權威人士對決、施洗、到不同場合和人吃吃喝喝、和你們辯論的人都是大學教授、幾乎每天晚上到不同的人家裡住、走很多路、被人丟石頭，最後可能不得善終。」然而，「他們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他。」

我真實的體驗到，捨了自己的網後，那個開展在我眼前的人生，有如一個絢爛的連續劇，劇本由一個看不見卻感受得到的全能之手所導演的。

服侍，沒有英雄，只有願不願意。